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 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

有關本公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公布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就中期報告「業務回顧」一節「其他」一段所披露關於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及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投資提供以下額外資料。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之衍生金融工具組合包括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天下圖控股有限公司(「天下圖控股」)及中國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環投」)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中嵌入之衍生工具,公平值分別為 62,135,000港元及 6,110,000港元。該等可換股債券為包含非衍生工具主合約及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工具。非衍生工具主合約代表債券部分,已被指定為可供出售的投資。嵌入式衍生工具代表換股期權,已被指定為衍生金融工具。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合共 87,472,000港元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公平值虧損已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虧損主要源於天下圖控股的股價大幅下跌。

正如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所披露,本集團應於二零一四年收到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天下圖控股遞延可換股債券」)作為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出售其所持有之新寶投資有限公司(「新寶」)22.66%股本權益之遞延代價,而該可換股債券之本金額將按新寶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除稅後純利(「除稅後溢利」)而予以調整。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把天下圖控股遞延可換股債券記錄為衍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在除稅後溢利確定後,本集團收到了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因此,天下圖控股遞延可換股債券被終止確認。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天下圖控股遞延可換股債券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終止確認當天期間之公平值虧損734,000港元已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 Broadlink Enterprises Limited(「Broadlink」,一名獨立第三方及新寶的前股東)訂立一份借貸協議,據此,本集團向 Broadlink 借出本金額為 22,531,000 港元之本集團所持之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雙方亦議定,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Broadlink 可選擇向本集團歸還(i)本金額為 22,531,000 港元之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連同以現金支付按年利率 2.5 厘計算之利息;或(ii)以現金支付 33,000,000 港元之一次性款項。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把該應收 Broadlink 的代價記錄為衍生金融工具(「Broadlink 衍生工具」)。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roadlink 在議定之到期日前歸還了本金額為 22,531,000 港元之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以及現金利息 313,000 港元。因此,Broadlink 衍生工具被終止確認。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Broadlink 衍生工具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終止確認當天期間之公平值虧損 2,985,000 港元已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之衍生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基準管理,其表現亦按公平值基準評價。任何公平值利潤或虧損均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公平值乃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確定,其價值主要受相關證券(天下圖控股及中國環投的股票)價格以及該衍生金融工具的時間值所影響。

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投資

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於增加對天下圖控股影響力的商業考慮,本集團按每股 0.25 港元的轉換價把本金額為 117,250,000 港元之由天下圖控股所發行之可換股債券轉換為 469,000,000 股天下圖控股股份。於轉換當天,因轉換而獲得之天下圖控股股份之市值為 93,331,000 港元,而被轉換之該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值根據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之估值列值為 118,009,000 港元。同時,過往於全面收益表記錄之相關公平值利潤 5,268,000 港元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解除。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在簡明綜合損益表錄得終止確認可供出售的投資之虧損19,410,000 港元(包括從權益重新分類之 5,268,000 港元)。

上述額外資料並不影響中期報告所載的其他資料,而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中期報告其餘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AVIC International Holding (HK) Limited
中國航空工業國際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主席*吳光權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光權先生、潘林武先生、由鐳先生、季貴榮先生及張傳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葉德銓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幼麟先生、李家暉先生及李兆熙先生。